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
件高端服装及家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邵加余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杜 斌

项目负责人:黄效阳

报告编写人:黄效阳

报告审核人:胡银雷

建设单位: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195338283

邮编:223300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

编制单位: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517-83891662

传真:0517-83891662

邮编:223300

地址:淮安工业园区发展大道 19 号

目录

1、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3
2.1 相关法律、法规.....	3
2.2 技术导则.....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3、工程建设概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9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0
3.5 生产工艺.....	11
3.6 项目变动情况.....	12
4、环境保护设施.....	16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16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8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
6、验收执行标准.....	21
6.1 废水排放标准.....	21
6.2 废气排放标准.....	21
6.3 噪声排放标准.....	21
6.4 固废排放标准.....	21
6.5 总量控制.....	21
7、验收监测内容.....	23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6
8.1 监测分析方法.....	26
8.2 监测仪器.....	26
8.3 人员资质.....	27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27
9、验收监测结果.....	28
9.2 环境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8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1
10、验收监测结论.....	33
10.1 结论.....	33
10.2 建议.....	3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35

附件

附件 1 项目备案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附件 4 检测报告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附件 6 工况说明

附件 7 订餐合同

附件 8 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9 验收意见

附件 10 验收公示

1、项目概况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投资 8250 万（其中环保投资 47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7%）建设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委托淮安市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 年 7 月 31 日取得了淮安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现名“淮安市园区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淮环分开发[2019]042 号）。由于市场需求、人员配置等原因，建设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已建设完成，二期年产 9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暂未建设，本次验收范围为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一期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2 月竣工，于 2020 年 12 月进入调试阶段。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文件相关规定，我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着手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对照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对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对照有关国家和地方标准编制了《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概况汇总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基本概况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项目名称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 (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
2	建设单位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	新建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4	建设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
5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	14185.51m ²
		总投资	8250 万元
		环保投资	47 万元
6	立项	备案机关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淮管发改审备[2019]62 号
		审批时间	2019 年 6 月 14 号
7	环评	环评编制单位	淮安市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
		审批机关	淮安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现名“淮安市园区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淮环分开发[2019]042 号
		审批时间	2019 年 7 月 31 日
8	项目建设过程	动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竣工时间	2020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12 月
9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		已申领 (91320891MA1WK2LY43001Z)
10	验收工作由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开展验收工作
11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0 年 12 月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组织开展竣工验收工作
12	验收范围与内容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主体工程等
13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1 年 1 月 3 日~2021 年 1 月 4 日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
14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根据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数据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15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及公辅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2、验收依据

2.1 相关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号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682 号令）；
- (9)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11)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
- (1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 (13)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 11 号）；

（14）《关于印发<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环水体[2016]186 号）；

（15）《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

2.2 技术导则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淮安市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

（2）《关于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环分开发[2019]042 号），淮安市园区生态环境局（原淮安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2019 年 7 月 31 日。

3、工程建设概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3^{\circ}34'59.07''$ ，东经 $119^{\circ}8'57.30''$ 。项目所在地南侧为弘开家具；北侧为英派科技；东侧为扬州路；西侧为文通建设。项目 1#车间、2#车间 5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地理位置与原环评一致，具体见图 3.2-1。周边情况图见图 3.2-2。项目占地面积 14185.51 m^2 ，项目厂区设置原料仓库、生产区、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等。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3.2-3。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1-2 项目周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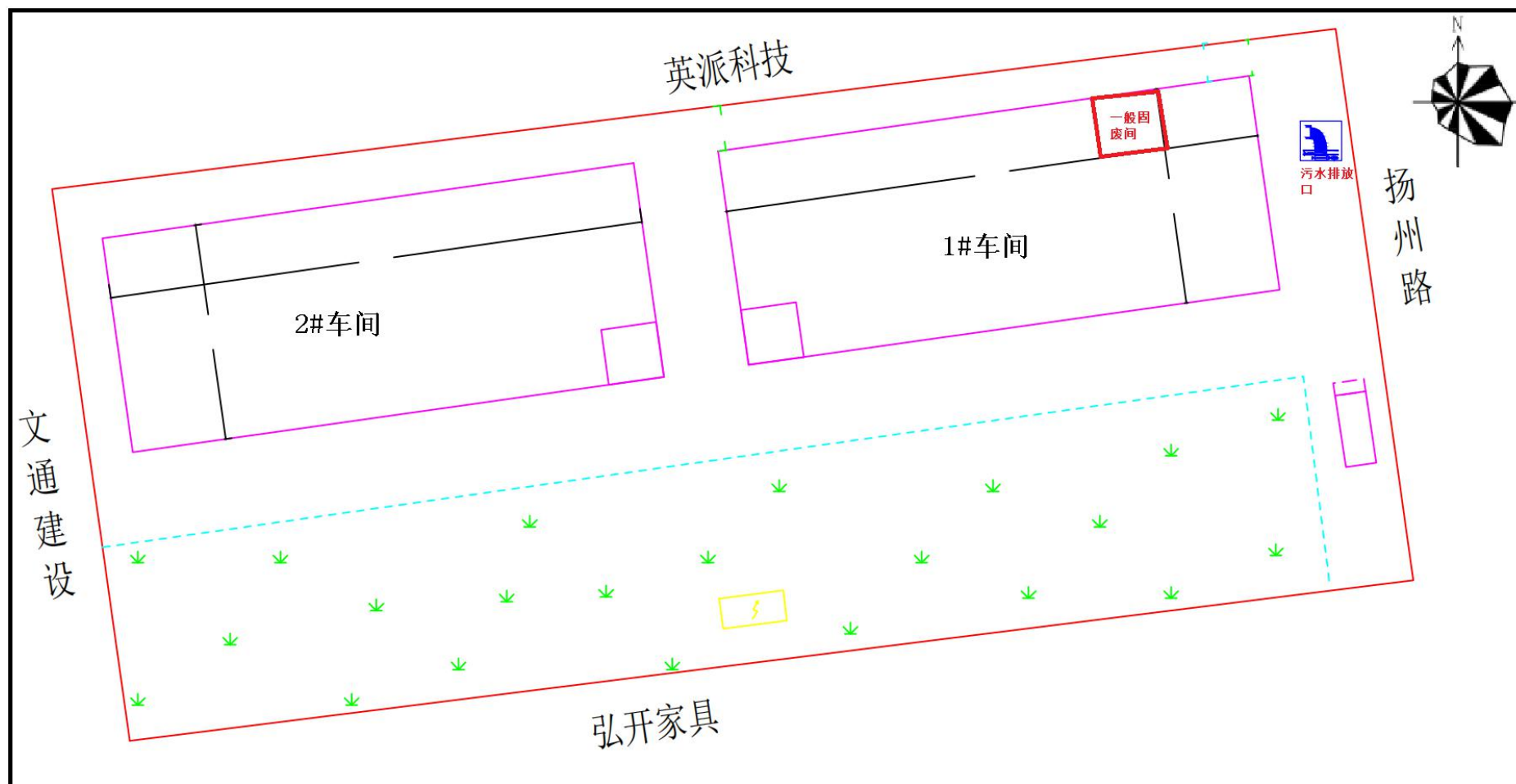


图 3.1-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

3.2 建设内容

项目投资 825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建设厂房，购置生产设备以及配套设施，其中环保投资 47 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的 0.57%，主要用于建设“三废”处理设施等。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10h，年生产时间约为 3000h。

该项目生产能力见表 3.2-1，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见表 3.2-2；主要生产、辅助设备见表 3.2-3。

表 3.2-1 产品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万件/年)	一期项目实际生产能力 (万件/年)
高端服装、家纺	360	270

表 3.2-2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2 间，2275m ² /间	位于 1#厂房及 2#厂房的 1 楼，存放各种原辅材料	2 间，2275m ² /间，位于 2#厂房 1 楼、2 楼
	成品仓库	2 间，2275m ² /间	位于 1#厂房及 2#厂房的 3 楼，存放成品服装及家纺	1 间，2275m ² /间，位于 2#厂房 3 楼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9450m ³ /a	当地供水系统	3337.5m ³ /a，当地供水系统
	排水系统	7200m ³ /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淮安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雨污分流”排水方式	“雨污分流”排水方式，2400m ³ /a，不建设食堂，不产生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淮安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供电系统	400 万 kWh	当地供电系统	300 万 kWh，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食堂油烟	2 套油烟净化装置+1 个 12m 高竖井烟道	不建设食堂，不产生食堂油烟
		充绒粉尘（无组织）	提高设备密闭性、提高操作工艺、加强绿化等	密闭生产车间，减少充绒粉尘排入环境
	废水处理		隔油池、化粪池	不建设食堂，不产生食堂废水，不需要建设隔油池，已建化粪池

	噪声防治	消声、隔声、减振	厂界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仓库 15m ²	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固废暂存仓库 50m ²

表 3.2-3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设计 设备数量	单位	一期项目 设备数量	备注
1	缝纫机	/	200	台	150	/
2	五线拷边机	/	30	台	20	/
3	四线拷边机	/	30	台	20	/
4	套结机	/	6	台	6	/
5	锁眼机	/	6	台	6	/
6	钉扣机	/	30	台	20	/
7	断布机	/	5	台	5	/
8	压机	/	4	台	4	/
9	充绒机	/	2	台	2	/
10	电剪刀	/	5	台	5	/
11	裁棉机	/	5	台	5	/
12	蒸汽发生器	/	10	台	4	/
13	熨烫机	/	10	台	10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3.3-1。

表3.3-1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消耗量（吨/年）	本期项目实际消耗量（吨/年）	来源/备注
1	各种布料	5000	3750	外购
2	各种填充料（羽绒、丝绵等）	80	60	
3	拉链	1000 万条/年	750 万条/年	
4	纽扣	6500 万个/年	4875 万个/年	
5	缝纫线	50	37.5	
6	包装材料	500	375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电加热蒸汽发生器整烫用水，本期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按用水定额每人 50L/d，废水排放系数按 80%计算，生活用水为 3000t/a，年排放量约为 2400t/a。电加热蒸汽发生器整烫用水为 337.5t/a。具体见图 3.4-1 水量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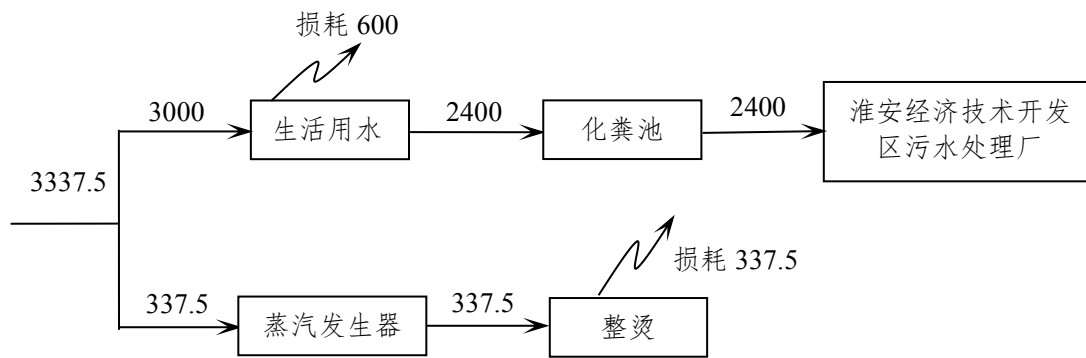


图 3.4-1 水量及水平衡 (m^3/a)

3.5 生产工艺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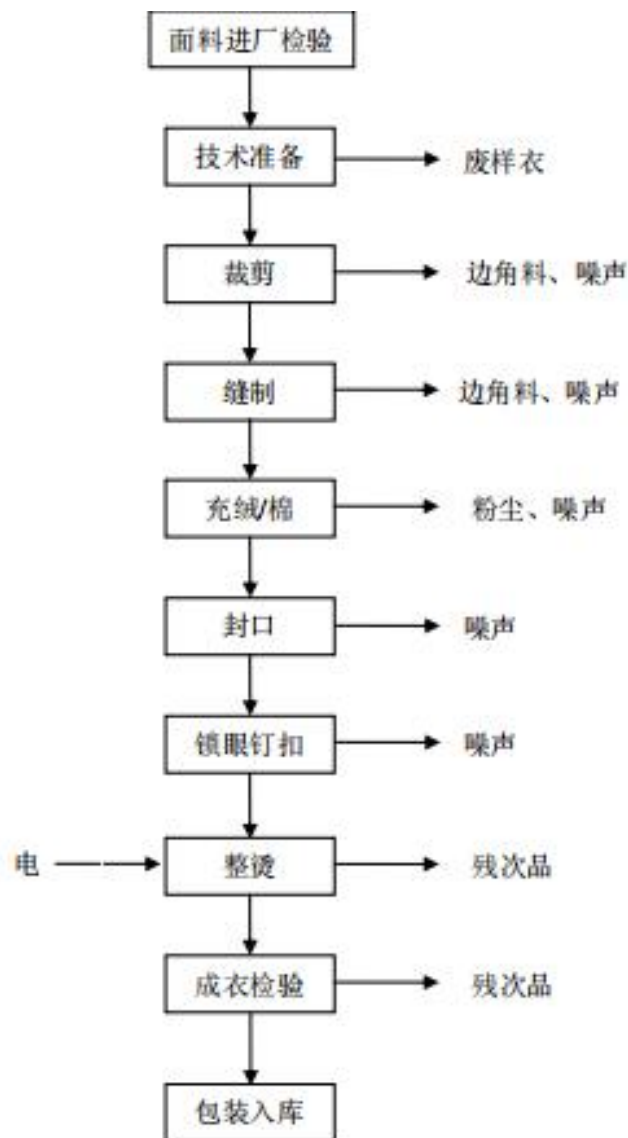


图 3.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工艺流程说明

（1）布料物料进厂检验：布料进厂后要进行数量清点以及外观和内在质量的检验，符合生产要求的才能投产使用。

（2）技术准备：在批量生产前，首先要由技术人员做好生产前的技术准备工作，包括工艺单和样衣的制作。该工艺会产生废样衣。

（3）裁剪：依据样板将布裁切成一定的形状和大小。该工艺会产生边角料和噪声。

（4）缝制：将裁切好的布料机器缝制成半成品。该工艺会产生边角料和噪声。

（5）充绒/棉、封口：将羽绒或者丝绵填入衣物中并封口。充绒工艺会产生粉尘和噪声，封口缝制过程会产生噪声。

（6）锁眼钉扣：机器加工服装中的钉扣。该工艺会产生噪声。

（7）整烫：通过电加热蒸汽发生器中的水整烫服装使其外观平整、尺寸准足。该工艺会产生残次品。

（8）成衣检验：成衣检验是服装进入销售市场的最后一道工序，因而在服装生产过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由于影响成衣检验质量的因素有许多方面，因而，成衣检验是服装企业管理链中重要的环节。该工艺会产生残次品。

（9）包装入库：将产品包装，入库，待售。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及其附件，重大变动判定对比附件“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3.6-1 项目变动内容统计、对比分析

序号	类型	重大变动清单内容	原环评情况	变动后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年产 36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二期年产 9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未建设	分期建设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年产 36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	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已建设，二期年产 9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未建设	分期建设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只涉及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化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能力、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加，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	
5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位于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	项目位于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	无变化	否
6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原料仓库位于 1# 厂房及 2# 厂房的 1 楼，存放各种原辅材料，成品仓库位于 1# 厂房及 2# 厂房的 3 楼，存放成品服装及家纺，生产区域放置在 1# 厂房及 2# 厂房	原料仓库、成品仓库放置 2# 厂房，生产区域放置 1# 厂房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	

7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均未发生变化	无变化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无变化	
10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放，食堂油烟集中收集，油烟净化装置处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放，食堂未建设，不产生食堂油烟，不产生食堂废水	减少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无变化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生产工序不涉及有组织排放	生产工序不涉及有组织排放	无变化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	无	无变化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	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废动植物油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	未建设食堂，不产生废动植物油，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由环	不产生废动植物	

		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外售	卫部门清运,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外售	油,其余固废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	无	无变化	

由表 3.6-1 可知,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存在变动,根据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变动的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按照要求:“三、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4.1.1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外排，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4.1.2 废气

项目充绒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项目为全自动充绒，项目粉尘产生量较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充绒过程在密闭车间中生产，可以有效的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于生产设备。通过合理布局，厂房、厂界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周边的影响。

从管理方面看，应加强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以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污染：

①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

②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根据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4.1.4 固（液）废物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技术准备过程中产生的废样衣、裁剪和缝制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产品整烫和检验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化粪池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

本项目设有 1 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用于暂存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面积 50m²，且能够做到及时清理，满足存储要求。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外售，生活垃圾暂存垃圾桶中，生活垃圾

及化粪池污泥由环卫定期清运。

项目相关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1-3。由表可知，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相关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表 4.1-3 固（液）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编号	名称	工序	属性	设计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厂内储存措施	治理措施	
							环评要求	实际处理
1	废样衣	技术准备	一般固废	0.01	0.01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外售	外售
2	边角料	裁剪、缝制	一般固废	5	4.5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外售	外售
3	残次品	整烫、检验	一般固废	0.72	0.5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外售	外售
4	化粪池污泥	废水处理	一般固废	1.4	1.0	化粪池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45	40	垃圾桶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4.2.1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次验收项目废水排口、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已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项目不涉及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图 4.2-1 环保图形标志牌

4.2.2 其他设施

（1）“以新带老”改造工程

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改造工程。

（2）绿化工程

为了改善工厂环境，减少污染，净化空气及美化厂容厂貌，企业一直对绿化工作非常重视，整个绿化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以主干道两旁作为骨架，以污染物、建筑物周围作为重点，以平面为依托，立体作映衬，采用动静结合的手法进行了全方位绿化美化。

4.3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总投资8250万元，环保投资47万元，环保占总投资0.57%，项目建成后环保设施能够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其他相关环保要求。具体环保投资见表4.3-1。

表4.3-1环保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名称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						
类别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目、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预估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充绒	颗粒物	提高设备密闭性、提高操作工艺、加强绿化等	充绒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达标排放	4	1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营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	达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2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低噪声设备；建筑物隔声；设备减震等	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	3	
固废	生产	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50m²），收集后外售	零排放	1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桶，环卫清运	零排放			
绿化	/		绿化面积 5100m²	美化环境、防尘降噪	5	40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按相关要求建立环保管理制度和体系，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30		
合计	/				40	47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够合理处置不排放。因此，从环保角度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安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淮环分开发[2019]042号），2019年7月31日。

表 5.2-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废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再与其它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清安河。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水：不产生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本项目粉尘排放量少，每年仅 0.104 吨，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 2 套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烟道排放。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染物（试行）中的中型规模标准，充绒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气：本项目粉尘排放量少，无组织排放。项目不建设食堂，不产生食堂油烟，充绒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项目投入运营后须对主要噪声源加强管理，各类生产机械设备及配套设施必须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降噪、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震、隔声措施降低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废：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废油等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收集后外售。企业未建设食堂，不产生隔油池废油

6、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见表 6.1-1。

表 6.1-1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总磷	氨氮
接管标准	6~9	250	400	5	35

6.2 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颗粒物（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 6.2-1。

表 6.2-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3-1。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6.4 固废排放标准

生活垃圾的储存与处置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57 号）；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

6.5 总量控制

环评批复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见表 6.5-1。

表 6.5-1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污染物	本期核定量（t/a）	环评核定量（t/a）
COD	2.16	2.88
SS	1.4	1.8
氨氮	0.189	0.252
总磷	0.027	0.036

7、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排放监测点位、因子和频次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生活污水排放口	4 次/天，采 2 天

7.2 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1。

表 7.2-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来源	监测点位	高度（m）	直径（m）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Q1）、 厂界下风向（Q2-Q4）	/	/	颗粒物	3 次/天， 监测 2 天

7.3 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3-1。

表 7.3-1 噪声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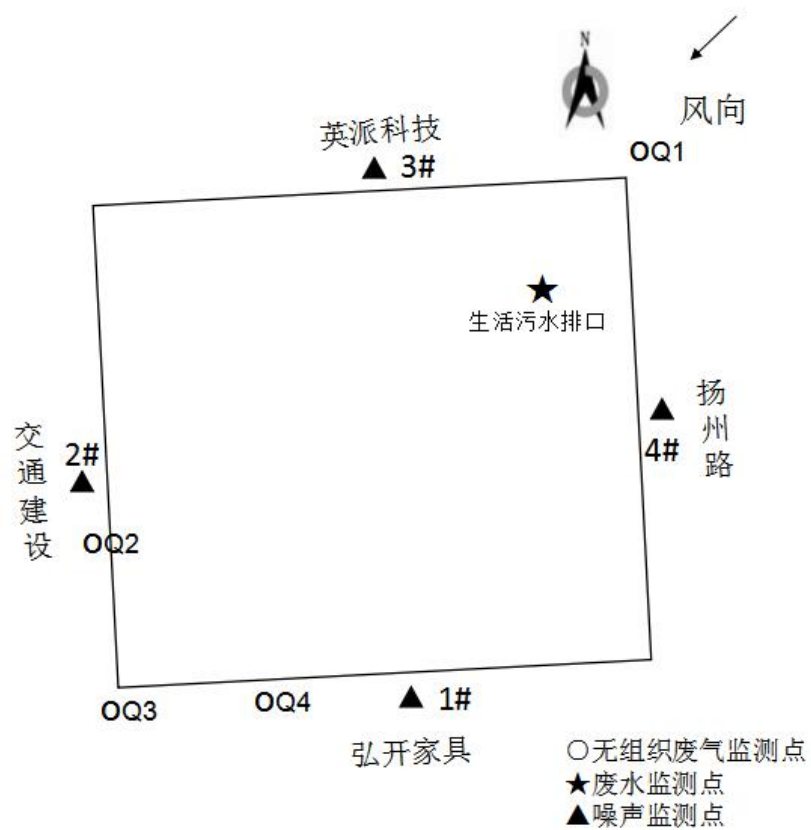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东南西北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昼间）	1 次/天，连续 2 天

7.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妥善处置，固体废物零排放，故未进行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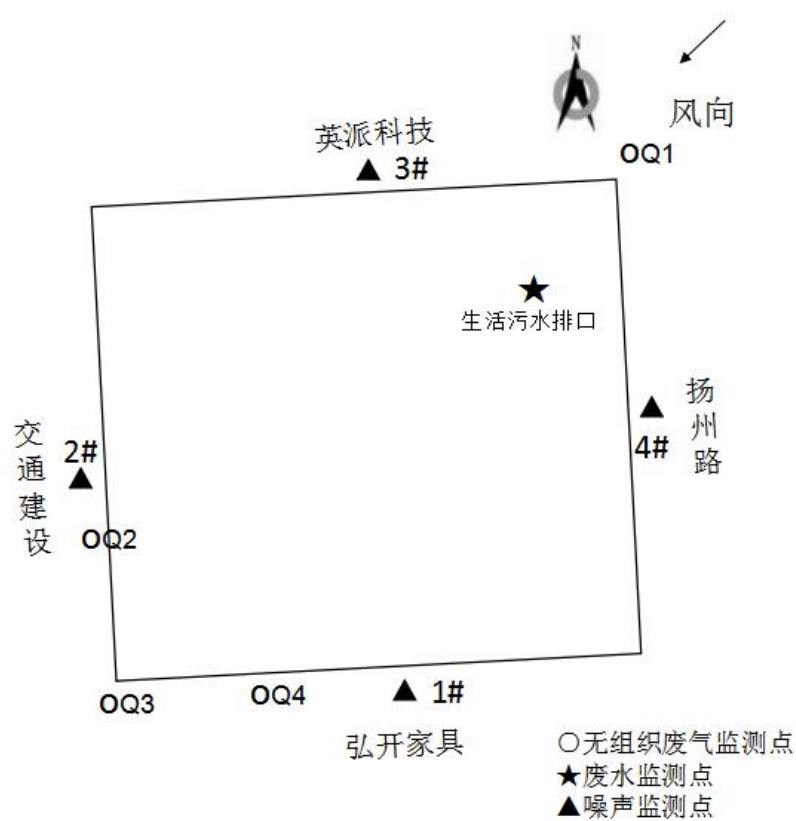
7.5 监测点位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点位图见图 7.5-1、7.5-2。



2021 年 1 月 3 日验收监测点位图

图 7.5-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2021 年 1 月 4 日验收监测点位图

图 7.5-2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

水和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3.1.6.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空气与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GB/T 15432—1995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8.2-1

表 8.2-1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型号
XY-SB-005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XY-SB-026	真空泵	SHK-III
XY-SB-003	鼓风干燥箱	101-1
XY-SB-008	分析天平	FA2204N
XY-SB-007-1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YHCOD-100
XY-SB-075-5	棕色酸式滴定管	/
XY-SB-093	笔式酸度计	pH-100
XY-SB-023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
XY-SB-039	声校准仪	HS6020A
XY-SB-091-1~4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XY-SB-019	空盒压力表	DYM3
XY-SB-020	温湿度计	TES-1360
XY-SB-021	风速仪	AVM-01
XY-SB-034	电子天平	SQP
XY-SB-081	恒温恒湿间	CHH

8.3 人员资质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内。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0.5dB（A）。

（1）生产工况正常。检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2）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检测分析中使用的各种仪器均经省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使用期内，并在使用前后进行校准，符合质控要求。

（4）所有检测分析人员均经过岗前培训，全部人员持证上岗。

（5）所有检测任务均按照国家要求采样技术规范及相关检测标准执行，样品分析采取质控措施。

（6）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验收监测结果

本次是对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 日、1 月 4 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具体生产情况见表 9.1-1。

表 9.1-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件/天)	实际产能 (件/天)	生产负荷 (%)	年运行时间 (h)
2021 年 1 月 3 日	高端服装、家纺	9000	8500	94.4	3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高端服装、家纺	9000	8700	96.7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9.2.1.2 废气治理效率

项目充绒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项目为全自动充绒，项目粉尘产生量较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充绒过程在密闭车间中生产，可以有效的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本项目噪声源特征，在设计和设备采购阶段，选用低噪声设备，从而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的噪声。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设施原则，将高噪声源远离噪声敏感区域及厂界，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加强职工管理，防止设备不正常运行，尽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9.2.1.3 固废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技术准备过程中产生的废样衣、裁剪和缝制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产品整烫和检验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化粪池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外售，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由环卫定期清运。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9.2.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污染物符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监测结果见表 9.2-1。

表 9.2-1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日期	监测项目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单位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生活污水排口	2021年1月3日	第1次	7.33	22	156	8.98	0.98
		第2次	7.28	29	172	8.20	1.01
		第3次	7.38	20	183	7.85	1.04
		第4次	7.25	25	162	8.34	1.06
	日均值		7.25~7.38	24	168	8.34	1.02
评价标准			6~9	250	400	35	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排口	2021年1月4日	第1次	7.42	29	184	7.47	1.02
		第2次	7.34	18	179	8.47	1.06
		第3次	7.25	21	168	7.74	1.10
		第4次	7.33	20	172	8.09	1.08
	日均值		7.25~7.42	22	176	7.94	1.06
评价标准			6~9	200	450	35	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2.2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监测结果见表 9.2-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9.2-3。

表 9.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单位：mg/m ³ ）			
			上风向 Q1	下风向 Q2	下风向 Q3	下风向 Q4
2021.1.3	颗粒物	第一次	0.087	0.145	0.148	0.157
		第二次	0.090	0.147	0.155	0.162
		第三次	0.092	0.150	0.157	0.165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165			
		标准值	1.0			
		评价	达标			
2021.1.4	颗粒物	第一次	0.072	0.132	0.143	0.150
		第二次	0.072	0.137	0.148	0.152
		第三次	0.077	0.138	0.147	0.155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155			
		标准值	1.0			
		评价	达标			

表 9.2-3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气象条件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温度（℃）	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厂界	2021.1.3	第一次	6.2	53.2	103.2	1.5	东北	多云
		第二次	6.8	52.8	103.2	1.4	东北	多云
		第三次	6.9	51.0	103.2	1.5	东北	多云
	2021.1.4	第一次	5.1	63.5	103.4	1.1	东北	多云
		第二次	6.8	64.3	103.4	1.1	东北	多云
		第三次	7.2	66.8	103.4	1.2	东北	多云

9.2.2.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采取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 类标准。监测结果见表 9.2-4。

表 9.2-4 噪声监测数据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测量值 dB（A）	
		2021.1.3	2021.1.4
		昼间	昼间
1	1#（南厂界）	57.0	57.3

2	2#（西厂界）	56.6	57.5
3	3#（北厂界）	57.2	57.1
3	4#（东厂界）	58.2	57.2
标准值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9.2.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排放量分别为 0.055 吨/年、0.41 吨/年、0.020 吨/年、0.0025 吨/年，均符合该项目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9.2-5,表 9.2-6。

表 9.2-5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		平均排放浓度 (mg/L)	实际核算年排放量 (t/a)
污水站废水	悬浮物	23	0.055
	化学需氧量	172	0.41
	氨氮	8.14	0.020
	总磷	1.04	0.0025
备注		生活污水年废水排放量为 2400m ³	

表 9.2-6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与评价结果

项目		实际年排放总量 (t/a)	本期核定量 (t/a)	环评核定量 (t/a)	是否符合
全厂废水污染物	悬浮物	0.055	2.16	2.88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41	1.4	1.8	符合
	氨氮	0.020	0.189	0.252	符合
	总磷	0.0025	0.027	0.036	符合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整个工程建设未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综上可知，本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基本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结论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监测结果符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08）3 类标准。

（4）固废

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技术准备过程中产生的废样衣、裁剪和缝制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产品整烫和检验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化粪池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废样衣、边角料、残次品外售，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由环卫定期清运。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5）总量控制

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符合该项目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6）总结论

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企业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对照环评报告及批复，在厂区实际建设过程中，厂区平面布置符合要求，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内容。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验收。

10.2 建议

- （1）强化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 （2）企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要公示上墙，以便职工了解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 （3）增强事故防范意识，定期组织员工培训与演练。
- （4）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对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满足日常环境管理的需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高端服装及家纺项目（一期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及家纺）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州路以西、和顺路以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81 机织服装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3°34'59.07", E119°8'57.3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6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70 万件高端服装、家纺			环评单位	淮安市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安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现名“淮安市园区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淮环分开发[2019]04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1 月 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891MA1WK2LY43001Z		
	验收单位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0.33%		
	实际总投资（万元）	82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7			所占比例（%）	0.57%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元）	/	其他（万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0h			
运营单位		江苏诗梦服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891MA1WK2LY43		验收时间		2021 年 1 月 3 日~1 月 4 日	
污染物排放达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悬浮物	/	23	250	/	/	0.055	2.16	/	0.055	2.88	/	+0.055	
	化学需氧量	/	172	400	/	/	0.41	1.4	/	0.41	1.8	/	+0.41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氨氮		/	8.14	35	/	/	0.020	0.189	/	0.020	0.252	/	+0.020
	总磷		/	1.04	5	/	/	0.0025	0.027	/	0.0025	0.036	/	+0.0025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烟尘）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氨		/	/	/	/	/	/	/	/	/	/	/	/
	硫化氢		/	/	/	/	/	/	/	/	/	/	/	/
	颗粒物（粉尘）		/	/	/	/	/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危废）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